



大会

Distr.: General
4 April 2002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26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56/L.71)]

56/259. 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全体会议和圆桌会议
时间表**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11 月 20 日第 55/26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于 2001 年 9 月 19 日至 21 日举行关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大会特别会议，并称其为“儿童问题特别会议”，

又回顾其 2001 年 9 月 12 日第 56/401 号决定，大会在其中决定推迟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确切举行日期将由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决定，

还回顾其 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22 号决议，大会在其中决定在 2002 年 5 月 8 日至 10 日举行儿童问题特别会议，

回顾其 2001 年 6 月 22 日第 55/276 号决议，大会在其中决定：

- (a) 儿童问题特别会议将包括三次互动式圆桌会议，
- (b) 通过第 55/276 号决议附件所载组织安排，
- (c) 这些安排绝不造成其他特别会议的先例，

注意到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建议大会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组织安排的决定草案第 12 段，¹其中指出于 2001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三至 9 月 21 日星期五举行六次全体会议，每天早上 9 时至下午 1 时及下午 3 时至 7 时举行，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补编第 2 号》(A/S-27/2)，第六章，B 节，第 25 段，决定草案二。

还注意到其第 55/276 号决议附件第 1 段，其中大会决定圆桌会议于 2001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3 时至 6 时 30 分及 9 月 20 日和 21 日星期四及星期五每天上午 9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举行，

决定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全体会议和圆桌会议将按照本决议附件所列的时间表举行。

2002 年 1 月 31 日
第 93 次全体会议

附件

1. 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 6 次全体会议的举行时间如下：

2002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9 时至下午 1 时及下午 3 时至 7 时；

2002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9 时至下午 1 时及下午 3 时至 7 时；

2002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1 时及下午 3 时至 7 时。

2. 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的圆桌会议的举行时间如下：

圆桌会议 1: 2002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3 时至 6 时 30 分；

圆桌会议 2: 2002 年 5 月 9 日星期四，上午 9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圆桌会议 3: 2002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五，上午 9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